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GAI HING HONG COMPANY LIMITED

毅興行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47)

網址：http://www.nhh.com.hk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業績報告

毅興行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收益表

	附註	2012 千港元	2011 千港元 (重列)
收益	2	1,640,416	1,687,687
銷售成本	5	(1,498,896)	(1,520,155)
毛利		141,520	167,532
其他收入	3	3,643	3,364
其他收益－淨值	4	18,384	12,693
分銷成本	5	(51,563)	(46,520)
行政支出	5	(90,687)	(83,168)
經營溢利		21,297	53,901
財務收益		310	239
財務費用		(10,242)	(7,614)
財務費用－淨值	6	(9,932)	(7,375)
分擔聯營公司虧損分額		—	(184)
除稅前溢利		11,365	46,342
稅項支出	7	(8,230)	(11,161)
本年溢利		3,135	35,181
以下人士應佔：			
公司股東		1,365	31,102
非控制權益		1,770	4,079
		3,135	35,181
本年度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之每股溢利 (以每股港仙計)			
－基本	9	0.37	8.42
－攤薄	9	0.37	8.42

應付公司股東之股息詳情載於附註8。

綜合合併收益表

	2012 千港元	2011 千港元 (重列)
本年溢利	<u>3,135</u>	<u>35,181</u>
其他綜合收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轉撥 至投資物業之除稅後重估收益	115	865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重估收益	188	439
匯兌差額	<u>7,069</u>	<u>14,972</u>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u>7,372</u>	<u>16,276</u>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u><u>10,507</u></u>	<u><u>51,457</u></u>
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		
— 公司股東	8,675	47,221
— 非控制權益	<u>1,832</u>	<u>4,236</u>
	<u><u>10,507</u></u>	<u><u>51,457</u></u>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重列)	於 二零一零年 七月一日 千港元 (重列)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1,235	149,205	121,740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5,547	11,313	14,700
投資物業		53,775	42,626	30,560
無形資產		—	—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1,317	1,129	690
遞延稅項資產		5,428	5,988	4,486
收購物業之按金		8,827	8,614	8,125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裝修預付款		4,741	1,513	7,129
		230,870	220,388	187,430
流動資產				
存貨		281,501	330,314	278,846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10	280,928	276,615	238,545
其他應收款、預付款及按金		17,326	21,867	22,810
可收回稅項		524	625	969
衍生金融工具		233	3,113	1,755
現金及銀行結餘		93,349	95,826	82,589
		673,861	728,360	625,514
總資產		904,731	948,748	812,944
權益				
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36,920	36,920	36,920
股本溢價		62,466	62,466	62,466
其他儲備		71,414	64,104	47,954
保留溢利		276,368	278,695	258,669
		447,168	442,185	406,009
非控制權益		23,613	22,526	20,831
權益總額		470,781	464,711	426,840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重列)	於 二零一零年 七月一日 千港元 (重列)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責任		—	—	235
遞延稅項負債		5,400	5,674	1,835
		5,400	5,674	2,07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	11	111,032	102,424	97,630
其他應付款、已收訂金及 預提費用		15,046	21,377	19,524
融資租賃責任－即期部份		—	235	458
銀行借貸		294,367	343,941	252,531
衍生金融工具		2,730	4,930	6,272
應付稅項		5,375	5,456	7,619
		428,550	478,363	384,034
總負債		433,950	484,037	386,104
總權益及負債		904,731	948,748	812,944
淨流動資產		245,311	249,997	241,48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76,181	470,385	428,910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按公平值列賬的經重估投資物業、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及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和財務負債(包括衍生工具)而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

(a) 採納對準則及詮釋之修訂／更新的影響

- (i)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香港會計師公會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引進以公平值入賬的投資物業於計算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之原則的特殊情況。此修訂引進一可予反駁之推定：以公平值入賬之投資物業透過出售方式全數收回。當有關投資物業為可折舊及以耗盡大體上所有包含在投資物業內的經濟得益為目的，而不是以出售方式的商業模式持有，有關推定則可被推翻。

該修訂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之年報期間起追溯應用，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的財政年度提早追溯採納此修訂。在此修訂之前，有關以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透過使用反映投資物業賬面值而收回的稅務結果作出計量。本集團已個別重估本集團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內的投資物業之商業模式。投資物業的賬面值預期通過出售而收回。

此修訂已被追溯應用，並已重列二零一一年的比較數字以反映會計政策改變，總結如下。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的影響如下：

綜合資產負債表之影響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一日 千港元
遞延稅項負債減少	(5,047)	(2,433)	(3,406)
保留溢利增加	4,620	2,014	2,628
重估儲備增加	427	419	778

綜合合併收益表之影響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稅項支出減少／(增加)	2,606	(614)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增加／(減少)	2,606	(614)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之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增加／(減少)	0.71	(0.17)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之每股攤薄盈利(每股港仙) 增加／(減少)	0.71	(0.17)

- (ii) 以下對準則及詮釋的修訂／更新必須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的財政年度採用。採納此等對準則及詮釋的修訂／更新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嚴重惡性通貨膨脹和就首次採納者刪除固定日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財務資產之轉讓的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方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的預付款

(b) 以下為已公佈但並非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的財政年度生效的新準則、對準則的修訂和詮釋，並無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政府借貸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財務資產財務負債之抵銷的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的權益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其他綜合收益項目的呈報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	職工福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	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項目的投資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抵銷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於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²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周期的年度改進 ²

¹ 由本集團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起的年報期間生效

² 由本集團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起的年報期間生效

³ 由本集團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起的年報期間生效

⁴ 由本集團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起的年報期間生效

董事認為採納新準則、對準則的修訂和詮釋並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2. 收益及分部資料

	2012	2011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銷售貨品	1,639,990	1,687,434
提供物流服務	426	253
	<u>1,640,416</u>	<u>1,687,687</u>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塑膠原料、色粉、着色劑、混料和工程塑料之製造及買賣。

首席經營決策者被認定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首席經營決策者審視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和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決定根據此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首席經營決策者從經營性質及產品角度考慮業務，當中包括塑膠原料之買賣（「貿易」）；着色劑、色粉及混料之製造及買賣（「着色劑」）、工程塑料之製造及買賣（「工程塑料」）及其他企業及業務活動（「其他」）。

每一經營分部代表一策略性業務單位，並由不同之業務單位主管管理。分部間銷售按照公平交易原則的相對等條款進行。向首席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計量方法與綜合財務報表內方法一致。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提供給首席經營決策者之可呈列報告分部資料如下：

	貿易 千港元	着色劑 千港元	工程塑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營業額					
— 分部總銷售	1,058,108	374,868	247,446	2,608	1,683,030
— 分部間銷售	(15,906)	(14,280)	(12,428)	—	(42,614)
外部客戶收益	<u>1,042,202</u>	<u>360,588</u>	<u>235,018</u>	<u>2,608</u>	<u>1,640,416</u>
分部業績	<u>(45,253)</u>	<u>34,128</u>	<u>18,997</u>	<u>13,425</u>	<u>21,297</u>
財務收益	54	234	16	6	310
財務費用	(7,283)	(1,384)	(1,510)	(65)	(10,242)
除稅前(虧損)/溢利	(52,482)	32,978	17,503	13,366	11,365
稅項支出					<u>(8,230)</u>
本年溢利					3,135
非控制權益					<u>(1,770)</u>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u><u>1,365</u></u>
其他資料：					
非流動資產增加					
(除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外)	459	4,255	8,647	297	13,65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55	7,419	8,057	1,362	17,293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33	200	32	79	344
存貨減值撥備/(撥回)	1,579	267	(96)	(2,432)	(682)
貿易應收款減值撥備/(撥回)	—	274	(92)	—	182
衍生金融工具未實現公平值虧損	<u>680</u>	<u>—</u>	<u>—</u>	<u>—</u>	<u>680</u>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提供給首席經營決策者之可呈列報告分部資料如下：

	貿易 千港元	着色劑 千港元	工程塑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分部資產	362,093	301,613	173,534	67,491	<u>904,731</u>
總資產					<u><u>904,731</u></u>
分部負債	80,737	33,378	21,953	3,515	139,583
借貸	229,435	17,284	45,727	1,921	<u>294,367</u>
總負債					<u><u>433,950</u></u>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提供給首席經營決策者之可呈列報告分部資料如下：

	貿易 千港元	着色劑 千港元	工程塑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重列)
營業額					
— 分部總銷售	1,388,226	466,638	518,621	2,171	2,375,656
— 分部間銷售	(281,878)	(156,964)	(249,127)	—	(687,969)
外部客戶收益	<u>1,106,348</u>	<u>309,674</u>	<u>269,494</u>	<u>2,171</u>	<u>1,687,687</u>
分部業績	<u>8,033</u>	<u>20,179</u>	<u>26,897</u>	<u>(1,208)</u>	<u>53,901</u>
分擔聯營公司					
虧損分額	—	—	—	(184)	(184)
財務收益	53	184	2	—	239
財務費用	(4,877)	(1,335)	(1,334)	(68)	(7,614)
除稅前溢利／(虧損)	3,209	19,028	25,565	(1,460)	46,342
稅項支出					<u>(11,161)</u>
本年溢利					35,181
非控制權益					<u>(4,079)</u>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u>31,102</u>
其他資料：					
非流動資產增加					
(除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外)	6,203	4,731	23,342	1,086	35,36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12	8,395	4,014	1,230	13,951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77	197	32	78	384
存貨減值(撥回)／準備	(127)	85	(167)	122	(87)
貿易應收款減值準備／(撥回)	229	(162)	—	—	67
衍生金融工具未實現公平值收益	(2,700)	—	—	—	<u>(2,700)</u>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提供給首席經營決策者之可呈列報告分部資料如下：

	貿易 千港元 (重列)	着色劑 千港元	工程塑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重列)	本集團 千港元 (重列)
分部資產	387,632	270,932	228,068	62,116	<u>948,748</u>
總資產					<u><u>948,748</u></u>
分部負債	87,860	26,114	23,135	2,752	139,861
借貸	225,161	22,892	91,937	4,186	<u>344,176</u>
總負債					<u><u>484,037</u></u>

本實體以香港為基地。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來自香港之外部客戶收益約為 986,956,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1,057,547,000 港元)，而來自其他地區(主要為中國)之外部客戶收益約為 653,46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630,140,000 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除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外位於香港之非流動資產(並無僱員福利資產及保險合約產生之權益)約為 124,514,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126,506,000 港元)，而位於其他地區(主要為中國)之此等非流動資產約為 99,611,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86,765,000 港元)。

3. 其他收入

	2012	2011
	千港元	千港元
租金收入	<u>3,643</u>	<u>3,364</u>

投資物業之相關開支合共約 139,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125,000 港元)。

4. 其他收益－淨值

	2012	2011
	千港元	千港元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	13,073	3,093
衍生金融工具		
－持作買賣用途之外匯遠期合約 及利率掉期合約		
－未實現	(680)	2,700
－已實現	4,958	2,584
外匯收益淨額	1,153	4,316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120)	—
	<u>18,384</u>	<u>12,693</u>

5.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2012 千港元	2011 千港元
出售存貨成本(不包括生產成本)	1,433,890	1,459,329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344	384
核數師酬金	2,391	2,132
折舊：		
— 自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6,951	13,438
—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342	513
貿易應收款減值準備	182	67
存貨減值準備撥回	(682)	(8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289	(55)
僱員福利支出(包括董事酬金)	97,960	91,345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	8,327	13,243
維修及保養開支	3,513	3,707
運輸及包裝開支	20,151	20,019
差旅及辦公室開支	8,090	7,547
水電開支	12,098	12,272
其他費用	37,300	25,989
	<u>1,641,146</u>	<u>1,649,843</u>
銷售成本、分銷成本及行政支出總額	<u>1,641,146</u>	<u>1,649,843</u>
代表：		
銷售成本	1,498,896	1,520,155
分銷成本	51,563	46,520
行政支出	90,687	83,168
	<u>1,641,146</u>	<u>1,649,843</u>

6. 財務收益和費用

	2012 千港元	2011 千港元
財務收益：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10	239
財務費用：		
— 需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貸之利息	(10,604)	(7,599)
— 融資租賃利息部份	(2)	(15)
— 融資業務之外匯收益淨額	364	—
	(10,242)	(7,614)
財務費用—淨值	(9,932)	(7,375)

7. 稅項支出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百分之十六點五(二零一一年：百分之十六點五)計算撥備。中國稅項乃根據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及經營之附屬公司之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及有關附屬公司之適用稅率計算。

綜合收益表之稅項支出為：

	2012 千港元	2011 千港元 (重列)
本年度稅項：		
— 香港利得稅	3,400	1,945
— 中國企業所得稅	4,255	6,930
—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	213	638
	7,868	9,513
遞延稅項	362	1,648
	8,230	11,161

8. 股息

	2012 千港元	2011 千港元
無派發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1.0港仙)	—	3,692
不擬派末期股息(二零一一年：1.0港仙)	—	3,692
	<u>—</u>	<u>3,692</u>
	<u>—</u>	<u>7,384</u>

附註：

- (a)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七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 (b)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宣派任何末期股息。
- (c)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宣佈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每股1.0港仙，共3,692,000港元。此項股息已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支付，並已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保留溢利中分配。
- (d)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0港仙，共3,692,000港元。此項股息已於本年度內支付，並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保留溢利中分配。

9. 每股盈利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2012	2011 (重列)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千港元)	<u>1,365</u>	<u>31,102</u>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369,200,000</u>	<u>369,200,000</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u>0.37</u>	<u>8.42</u>

攤薄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已對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以假設所有具攤薄潛力之未行使購股權獲悉數轉換。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因行使未行使購股權具反攤薄影響，因此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均等如每股基本盈利。

10.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集團	
	2012	2011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	261,774	245,901
減：應收款減值撥備	(2,282)	(2,115)
	<u>259,492</u>	<u>243,786</u>
應收票據	21,436	32,829
	<u>280,928</u>	<u>276,615</u>

本集團大部份銷售的信貸期為三十至九十日，其餘以信用狀或付款交單方式進行。貿易應收款按發票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2012	2011
	千港元	千港元
0-90日	239,254	220,939
91-180日	15,609	19,751
超過180日	6,911	5,211
	<u>261,774</u>	<u>245,901</u>

應收票據之到期日主要為一百八十日內。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將約2,08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883,000港元)的附追索權之貼現票據貼現予銀行以換取現金。有關交易已列為抵押化的銀行墊款。

11. 貿易應付款

大部份供應商為記賬交易，給予本集團之賬期一般為三十至九十日。

貿易應付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2012	2011
	千港元	千港元
0-90日	109,536	101,710
91-180日	715	218
超過180日	781	496
	<u>111,032</u>	<u>102,424</u>

12.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2012	2011
	千港元	千港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	<u>6,909</u>	<u>7,360</u>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於下列期間到期之有關土地及樓宇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未來最少租賃付款：

	2012	2011
	千港元	千港元
一年內	4,135	5,400
一年後但不遲於五年	2,321	3,548
五年後	—	32
	<u>6,456</u>	<u>8,980</u>

派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宣派任何末期股息。

截止過戶日期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九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有權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之股份轉讓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須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中央廣場福利商業中心18樓。

業務回顧

受歐美市場的債務危機影響，環球經濟仍然疲弱，因此本集團於年內加強控制成本措施及調整業務策略，致使下半年的業務表現得以改善。毛利率由上半年的百分之八點一回升至下半年的百分之九點二，而全年之毛利率僅按年輕微下降百分之一點三，全年毛利則維持於141,520,000港元之水平，更扭轉上半年的虧損情況，錄得除稅前溢利約11,365,000港元。

回顧期內，本集團以降低存貨量為目標，嚴格控制存貨，配合成本控制策略，致使本集團得以保持產品銷量及營業額水平，使財務狀況更趨穩健。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銀行及手頭現金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輕微增加百分之十二至93,349,000港元，資本負債比率得到改善，下調至百分之六十五點八，銀行貸款亦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按年下降百分之十四至294,367,000港元，資產負債表維持於健康水平。

與此同時，本集團在發掘潛在客戶、以及開拓新產品及市場方面取得成果，成功於年內在國內獲取來自汽車業、電子業及其他行業之國際知名品牌的新訂單，縱然在不明朗的經濟環境下，本集團的整體營業額與去年同期較比僅微跌百分之三。

不過，由於人工成本上漲及通貨膨脹加劇，分銷成本及行政支出分別按年增加百分之十一及百分之九。另外，中國內地貸款息率於回顧期內持續上升，導致財務費用增加百分之三十五。計及本集團的其他收益如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外匯收益淨額及衍生金融工具的未實現公平值及已實現收益淨額共約 18,504,000 港元，年內的股東應佔溢利為 1,365,000 港元。

年內，在本集團的三大業務中，着色劑、色粉及混料業務表現最為理想。受惠於上海業務的卓越銷售成績，營業額與去年同期比較增長百分之十六至 360,588,000 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集中於毛利率較高的客戶，亦大力加強與現有客戶的業務夥伴關係，提升其訂單數量，其中部分食品包裝商客戶更委任本集團為其主要供應商，把原先分散於其他供應商的訂單集中至本集團，進一步推動本業務之營業額增長。上海分公司亦於年內成功打入汽車市場，獲得知名汽車品牌的新訂單。此外，本集團一直致力控制成本，保持成本與去年同期相若的水平，致使毛利率上調約一個百分點，本集團亦因營業額上升能夠發揮更大的規模效益，除稅前溢利大幅飆升達百分之七十三至 32,978,000 港元。

受外圍經濟不明朗因素影響，歐美出口持續放緩，導致工程塑料整體需求下降，營業額按年下跌百分之十三至 235,018,000 港元，毛利率與去年同期相若。計及廠房搬遷期間所衍生的雙重營運費用，除稅前溢利下跌百分之三十二。不過，本集團相信遷廠之影響僅為短暫性，隨著新廠房陸續全面投產，將可增強本集團的盈利能力，長遠有利本集團擴展國內業務。繼位於香港大埔的新廠房去年正式投產，今年工程塑料業務於上海增設新生產基地，新增設的生產線不單提升產能，更有效整合及擴展於華南及華東地區的業務，發揮更高的營運效益，增加國內的市場佔有率。上海新生產基地已於年內正式投入運作，並於今年七月開始接獲新訂單。

歐債危機對以香港出口歐美地區的客戶為主之塑膠原料貿易業務構成影響，加上期內之原材料價格下跌，故產品售價亦隨之下調，營業額下跌百分之六至1,042,202,000港元。因此，本集團採取減少存貨囤積策略，故毛利率亦有所下降，毛利率較去年同期下跌約百分之二。年內，除繼續實行嚴格的控制存貨措施，本集團善用其競爭優勢，以高獨特性、穩定的產品價格及較高毛利率的產品為推廣重點，特別接獲來自重工業製造商的新訂單，如電力裝置配件、汽車零件等，保持本集團的增長動力。

展望

展望二零一二年下半年，整體市況仍受環球經濟不穩定因素影響，但塑料價格與原油價格的波動收窄，管理層預期塑料的原材料價格將趨向平穩，塑膠業的營運成本得以降低。此外，中國市場持續增長，本集團繼續以中國內地市場為業務發展重點，特別於中國西部地區積極開拓新客源及擴展市場，進一步擴大內地的市場份額。同時，本集團繼續嚴格控制成本，開源節流，以保持穩健的業務增長。

着色劑及混料業務方面，憑藉上海銷售點驕人的銷售成績，本集團將上海成功的營運模式推廣到其他國內銷售點，如廣州、西部及東北地區，並與客戶建立的更深厚的關係。此外，透過與國際顏色專業聯盟的緊密聯繫，本集團預期可以與更多國際品牌建立長久合作關係，開拓商機。而位於香港的廠房亦會計劃增加着色劑及混料的生產線，以配合業務增長，提升營運效益。

沿用上海銷售點的成功營運模式，本集團採用進取的策略擴展國內工程塑料的業務網絡。年內，石及木原料的替代塑料成功打入華東市場，而華南市場亦將會採用香港成功的營運模式，進一步鞏固其市場佔有率。與此同時，本集團於上海及香港的新廠房，為華南及華東市場作更清晰定位，更可相互配合生產模式，達致協同效應。回顧期內，上海新廠房已增設兩條生產線，並已於今年七月開始接獲訂單。管理層預期，已擴大的產能可增強本集團的競爭優勢，其經濟效益可於短期內體現。

儘管外圍環境仍未明朗，本集團將繼續透過控制成本以及逐步減少存貨策略，維持塑膠原料貿易業務平穩發展，並積極開闢新市場，致力拓展利潤較高的專用塑膠原料，長遠而言，可以加強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整體而言，本集團將繼續秉持穩健的業務方針，積極精簡業務、加強成本控制措施及降低存貨以適應不斷變化的市況，並利用大埔及國內廠房的新生產線提升營運效率。憑藉實力及良好信譽，本集團的國內子公司於年內已與銀行落實委託貸款，為本集團提供更佳的財務管理，預計於下年度開始發揮財務成本控制之效益，提供充裕資源讓本集團把握未來商機。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流動現金及主要銀行提供銀行貸款作為營運資金。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可動用銀行貸款額度約521,139,000港元，經已動用合共約323,200,000港元，該等貸款乃由本公司發出的擔保及本集團擁有之若干中國及香港租賃土地及樓宇及投資物業之法定抵押作擔保。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93,349,000港元。根據銀行貸款總額約294,367,000港元及股東資金約447,168,000港元計算，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負債資產比率約為百分之六十五點八。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借貸及銀行結存主要為港元、人民幣及美元。本集團的採購主要以美元計算。本集團不時密切監察匯率波動情況及透過對沖遠期外匯合約管理匯率波動風險。

為管理營運帶來之外匯風險，本集團訂立外匯遠期合約。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未兌現之遠期合約之承擔如下：

	2012	2011
	千港元	千港元
沽售港元以買入美元	<u>2,747,940</u>	<u>2,304,900</u>
沽售美元以買入港元	<u>171,600</u>	<u>990,600</u>
沽售美元以買入人民幣	<u>175,500</u>	<u>—</u>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合共約670名全職僱員。本集團之酬金政策乃按個別僱員之表現而制訂，並每年定期檢討。本集團亦為其僱員提供一個獎勵計劃，以鼓勵員工增加對公司之貢獻，惟須視本集團之溢利及僱員之表現而定。本集團不同地區之僱員亦獲提供社會或醫療保險以及公積金計劃。

釐定董事薪酬之標準

本集團之薪酬理念亦適用於本公司董事。在釐定董事薪酬水平時，本公司除了參考市場基準外，亦考慮個人能力、貢獻及公司的負擔能力。適當之福利計劃亦提供予董事，跟提供予本集團其他員工之福利相約。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贖回其股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採納一套不低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所訂標準的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所有董事確認已於期內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自訂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的標準。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星期四)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按上市規則之規定在適當時間登載及寄發。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建立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在擴大本公司的業務中，該常規及程序為風險管理之重要元素。本公司著重維持及執行優良、穩健及有效的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架構。

除下文所述的偏離外，自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一直遵守前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前守則」)所載列之適用守則條文，及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一直遵守現行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所載列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根據前守則條文及守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根據守則定義)之職能應分開，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直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尚未委任任何人士擔任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職責乃由本公司所有執行董事(包括主席)共同擔任。董事會認為，該安排讓各位擁有不同專業的執行董事共同決策，亦可貫徹執行本公司之政策及策略，故符合本集團利益。展望未來，董事會將定期檢討該安排之成效，及考慮於適當時候委任行政總裁。

前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須按指定任期獲委任。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起初並無固定任期，但已於本年內執行後續服務合同。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就集團審計範圍內的事項擔任董事會與公司核數師之間的重要橋樑。審核委員會亦負責檢討公司外部審核工作，以及內部監控與風險評估等方面的效能。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偉志先生、陳秩龍先生及程如龍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方法，並與董事討論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聯交所之規定擬定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偉志先生、陳秩龍先生及程如龍先生)及一位執行董事(許世聰先生)組成。

薪酬委員會負責確保正式及具透明度之薪酬政策制訂程序，以監管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組合。薪酬委員會考慮之因素包括可比較公司之薪金水平、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所投入之時間及職責等。薪酬委員會每年最少舉行一次會議以評估表現及審閱高級管理人員每年之薪酬及獎金。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年度止，薪酬委員會已召開了三次會議。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根據聯交所規定的職權範圍成立。提名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偉志先生、陳秩龍先生及程如龍先生)及一位執行董事(許世聰先生)組成。

提名委員會負責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合(包括技術、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建議變更向董事會提出意見；識別具合適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個人及就獲提名成為董事的個人作出篩選或向董事會作出選擇建議；評定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有關董事的委任或再委任及董事的接任計劃之相關事項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提名委員會每年最少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合舉行一次會議。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就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合(包括技術、知識及經驗)召開了一次會議。

企業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根據守則規定的職權範圍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偉志先生、陳秩龍先生及程如龍先生)組成。

企業管治委員會負責發展及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的政策及實施並向董事會提出意見；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進修；檢討及監察本集團就法律及規則的合規性要求的政策及實施；發展、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員工及董事的行為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檢討本集團就守則的合規性及本公司於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

企業管治委員會每年最少就企業管治功能舉行一次會議。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企業管治委會已就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政策及本集團員工之企業管治培訓安排召開了一次會議。

在聯交所網站刊登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年度全年業績公佈在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nhh.com.hk>)登載。年報將於稍後時間寄發予股東，及登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nhh.com.hk>)

代表董事會
許世聰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之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即許世聰先生(主席)、許國光先生、黃子鑿博士、黎錦華先生、廖秀麗女士及吳志明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何偉志先生、陳秩龍先生及程如龍先生。